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6-036

##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股票上市类型为股权激励股份;股票认购方式为网下,上市股数为2,317,000股。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总数为2,317,000股。  
● 本次股票上市流通日期为2026年6月12日。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海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有关业务规则的规定,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纳药厂”、“公司”)于近日收到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的《证券变更登记证明》,公司已完成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暨股份上市的公告。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决策程序及相关信息披露  
1.2024年12月4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同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监事会对本次激励计划相关事项进行了核查,并出具了核查意见。  
2.2024年12月4日至2024年12月13日,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的姓名和职务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在公示期内,公司监事会未收到对本次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提出异议的异议。2024年12月14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的公示说明及核查意见》(公告编号:2024-080)。

3.2024年12月5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独立董事公开征集投票权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7),根据公司章程其他独立董事的委托,独立董事康彩欣先生作为征集人,就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的本次激励计划相关议案向公司全体股东征集投票权。  
4.2024年12月20日,公司召开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其授权人士全权办理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同时,公司对本次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在本次股权激励计划首次公告披露前六个月内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进行了自查,未发现利用内幕信息进行股票交易的情形。2024年12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及激励对象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自查报告》(公告编号:2024-081)。

5.2025年2月14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议案》、《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本次激励计划的授予日为2025年2月14日,以18.00元/股/授予价格向符合授予条件的39名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331.00万股。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5年2月17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相关事项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06)。

6.2025年4月1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议案》、《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议案》。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对前述事宜审议通过,对归属名单进行了核实并发表了核查意见。2025年4月21日,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价格和授予数量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2)、《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符合归属条件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3)。

二、本次限制性股票归属的基本情况  
(一)本次归属的股票数量

序号	姓名	职务	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万股)	本次归属数量占已获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的比例(%)
1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核心技术人员				
1-1	董事	董事	1400	700	50.00
2	监事	副总经理	5400	700	50.00
3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5400	700	50.00
4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1400	700	50.00
5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1400	700	50.00
6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1400	700	50.00
7	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	1400	700	50.00
8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1400	700	50.00
9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700	350	50.00
10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700	350	50.00
11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700	350	50.00
12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200	140	50.00
13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1200	64.80	50.00
二、其他相关方					
1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200	140	50.00
2	高级管理人员	副总经理	400	22.72	50.00

(二)本次归属股票来源情况  
本次归属的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A股普通股股票。  
(三)归属人数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人数为39人。  
(四)本次归属股票上市流通安排及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1.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日:2026年6月12日。

(二)本次归属股票的上市流通数量:2,317,000股  
(三)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限售和转让限制  
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本次归属股票的限售和转让限制按照《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执行。

在本次激励计划有效期内,如果《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中对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有股份转让持有相关规定发生了变化,则这部分激励对象转让其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应当在转让时符合修改后的《公司法》《证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四)本次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单位:股

类别	本次变更前	0	本次变更后	0	本次变更后
有限售条件股份	0	0	0	0	0
无限售条件股份	131,320,000	2,317,000	133,637,000	133,637,000	2,317,000
合计	131,320,000	2,317,000	133,637,000	133,637,000	2,317,000

本次归属未导致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发生变更。

四、验资及股份登记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5月20日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6)12-15号),对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的激励对象出资情况进行了审验,截至2026年4月29日止,公司实际已收到2,317,000.00元出资额,验资报告编号为:天健验(2026)12-15号,其中:计入实收股本人民币2,317,000.00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126,483,310.00元,本次股权激励对象均以货币出资的形式缴纳出资款。

2026年6月4日,公司2024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登记手续已完成,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五、本次归属后对公司经营业绩及财务状况的影响  
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于2026年1-3月公司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6,876,579.56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20元/股;本次归属后,以上归属总股本133,637,000股为基数计算,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不变的情况下,公司2026年1-3月基本每股收益将相应摊薄。

本次归属的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为2,317,000股,占归属前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为1.76%,不会对公司最近一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构成重大影响。

特此公告。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688799 证券简称:华纳药厂 公告编号:2026-037

##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调整202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每股分红金额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1788元(含税)调整为0.1788元(含税)

湖南华纳大药厂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证券代码:001311 证券简称:多利科技 公告编号:2026-027

##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部分高级管理人员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公告

公司财务总监曹峰先生保证向本公司提供的信息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滁州多利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简称“公司”)于2026年5月12日披露了《关于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致行动人、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计划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持有公司股份175,7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56%)的财务总监曹峰先生计划自减持计划期限届满之日起15个交易日后的3个月内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减持公司股份不超过43,94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42%)。若减持期间公司发生增发、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等股份变动事项,上述拟减持数量将进行相应调整。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实施了2025年度权益分派,以310,509,334股为基础,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派10股转3股,具体详见公司于2026年5月19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权益分派实施公告》(公告编号:2026-026)。本次权益分派实施后,公司财务总监曹峰先生持有公司股份228,48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0.0566%),减持数量调整为不超过57,122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0.0142%)。

公司于近日收到曹峰先生出具的《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的告知函》,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已实施完毕。根据《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股东及董监高减持股份实施细则》)第18号——股东及董监高、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等相关规定,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股份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1.股东减持股份情况

姓名	减持方式	减持期间	减持价(元/股)	减持股数(股)	占总股本比例
曹峰	集中竞价	2026年5月12日至2026年6月4日	23.00	23,000	0.0070%
合计			23.00	23,000	0.0141%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曹峰先生本次减持计划实施完毕,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减持均价为23.00元/股,减持数量占其原计划减持数量的57.12%。

证券代码:688047 证券简称:龙芯中科 公告编号:2026-022

##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询价转让计划书

宁波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中科百孚”),横琴利禾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利禾博投资”)(以下简称“出让方”)保证向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龙芯中科”提供的信息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与信息披露义务人提供的信息一致。

重要内容提示:  
● 拟参与龙芯中科首次公开发行询价转让(以下简称“本次询价转让”)的股东为中科百孚、利禾博投资;

● 出让方拟转让股份的总数为5,010,000股,占龙芯中科总股本的比例为1.25%;

● 本次询价转让为非公开转让,不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或大宗交易方式进行,不属于二级市场减持,受让方通过询价转让受让的股份,在受让后6个月内不得转让;

●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

一、拟参与转让的股东情况  
(一)出让方的名称、持股数量、持股比例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为中科百孚(以下简称“中金公司”)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截至2026年6月5日,出让方所持首发前股份的数量、占总股本比例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宁波中科百孚创业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2,967,564	5.73%
2	横琴利禾博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798,396	3.68%

(二)关于出让方是否为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为中科百孚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本次询价转让的出让方利禾博投资非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非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出让方关于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的声明

出让方声明,出让方所持股份已经解除限售,拟转让股份权属清晰,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的情形。

出让方不存在上市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管理暂行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5号——股东及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规定的不得减持股份情形。

出让方未违反关于股份减持的各项规定或者其作出的承诺。

(四)出让方关于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的承诺

出让方承诺有足额首发前股份可供转让,并严格履行有关义务。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本次询价转让的基本情况

本次询价转让的数量为5,010,000股,占总股本的比例为1.25%,转让原因为基金存续期限即将届满。

(二)本次询价转让价格下限确定依据及转让价格确定原则与方式

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4号——询价转让和配售》要求,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不低于发送认购邀请书之日(含当日)前20个交易日股票交易均价的70%。出让方与中金公司综合考虑询价转让资金需求等因素,协商确定本次询价转让的价格下限。本次询价转让的询价活动结束后,中金公司将对所有有效认购进行累计统计,依次按照价格优先、认购数量优先、收到《申购报价单》时间优先的原则确定转让价格。

具体方式为:

1.如果本次询价转让的有效认购数等于或超过本次询价转让数量上限,询价转让价格、认购对象及获配股份数量的确定原则如下(根据序号先后次序优先):

(1)认购价格优先:按申报价格由高到低进行排序累计;

(2)认购数量优先:申报价格相同的,将按认购数量由大到小进行排序累计;

(3)收到《申购报价单》时间优先:申报价格及认购数量都相同的,将按照《申购报价单》发送至本次询价转让指定邮箱或专人送达时间(若邮件及派人送达了《申购报价单》,以中金公司在规定时间内第一次收到的有效《申购报价单》为准)由先到后进行排序累计,时间早的有效认购将进行优先配股。

当全部有效认购的股份总数等于或首次超过5,010,000股时,累计有效认购的最低认购价格即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2.如果询价对象累计有效认购股份总数少于5,010,000股,全部有效认购中的最低价格将被确定为本次询价转让价格。

(三)接受委托组织实施本次询价转让的证券公司为中金公司

联系人:中金公司资本市场部

项目专用邮箱:ECM\_lxzkjpc@icc.com.cn

电话:010-89620569

(四)参与转让的投资者条件

本次询价转让的受让方为具备相应定价能力和风险承受能力的机构投资者等,包括:

1.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发行与承销业务实施细则》关于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网下投资者条件的机构投资者或者上海证券交易所规定的其他机构投资者(含其管理的产品),即证券公司、基金管理公司、期货公司、信托公司、保险公司、财务公司、合格境外投资者和私募基金管理人等专业机构投资者;

2.除前条规定之外的专业机构投资者外,已经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登记注册的其他私募基金管理人(且其管理的拟参与本次询价转让的产品已经在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备案);

(一)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实施存在因出让方在《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计划书》及《中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披露后出现突发情况导致股份被司法冻结、扣划而影响本次询价转让实施的风险。

(二)本次询价转让计划可能存在因市场环境发生重大变化而中止实施的风险。

四、附件

《中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向特定机构投资者询价转让股份相关资格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龙芯中科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6月6日

##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董事变更情况的公告

根据《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相关规定,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现将最近12个月内董事变更超过百分之二十的情况公告如下:截止2026年6月4日,公司因人事变动等原因,出现最近12个月内董事变更超过百分之二十的情况。

目前,经公司董事会决议,公司董事会成员为:武俊先生、孙蕾女士、姚之俊先生、吴迪女士、Jack Trounen先生、蒋晓云女士、吴星玲女士、王明德先生。

上述董事变更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按相关规定就上述董事变更事项向监管机构备案。

特此公告。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26年6月6日

##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高级管理人员变更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2026年06月06日

1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简称	《公开募集证券投资基金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基金信息披露办法”)规定的基金信息披露办法
基金管理人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	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注册登记机构: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销售机构: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上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